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欧盟日用消费品中化学物质限制销售和使用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506654388

10位ISBN编号：7506654385

出版时间：2009-9

出版时间：中国标准出版社

作者：浙江省标准化研究院 编著

页数：150

字数：27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欧盟限用物质法规对于我国也有一定的借鉴作用。

欧盟是当今世界科技研究最为领先的地区之一，环境保护和医疗水平在全球范围内也处于最高水平。出于对民众健康、环境保护、可持续性发展等方面的考虑，欧盟通过颁布指令、法规等形式对于日用品中使用的化学物质进行了广泛而严格的限定，许多规定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可谓近于苛刻。我国当前正处于工业化进程当中，深入了解欧盟对于化学物质禁、限用规定可以帮助科研单位和企业避开发展的误区，也有助于民众更好地保护自身健康和自然环境。

本书是关于介绍欧盟日用消费品中化学物质限制销售和使用指南。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欧盟化学品限制程序概述 一、欧盟化学品管理框架 二、欧盟日用消费品中化学物质限制指令 三、REACH限制措施的产生及过程 四、中国企业应对限制措施的策略第二章 欧盟日用消费品中化学物质限制销售和使用法规 一、欧盟76 / 769 / EEC指令正文 二、欧盟76 / 769 / EEC指令附件I限用物质及限制条件 多氯联苯 (PCB)、多氯三联苯 (PCTs) 氯乙烯 危险的液体物质或混合物 (灯油和烤架点火器) 磷酸三 (2, 3-二溴丙基) 酯 苯 石棉纤维 青石棉、铁石棉、直闪石石棉、阳起石石棉、透闪石石棉 温石棉 温石棉纤维、铁石棉、直闪石、阳起石、透闪石 3-吡丙啶基-磷化氢氧化物 多溴联苯 (PBB) 洗涤用皂树皮粉 (QuillaJa sa ponaria) 及含有皂角苷的衍生物 硫化胺、硫氢化铵、多硫化胺 溴乙酸甲酯、溴乙酸乙酯、溴乙酸丙酯、溴乙酸丁酯 2-萘胺 对二氨基联苯 4-硝基联苯 4-氨基联苯 碳酸铅 硫酸铅 汞化合物 汞 砷化合物 有机锡化合物 双- ν -氧代-双-正丁基锡羟基硼烷; 二丁基锡氢硼烷 五氯苯酚 镉 单甲基四氯二苯基甲烷ugilec 141 单甲基二氯二苯基甲烷Ugilec 12l、U gilec 21 单甲基-二溴-二苯基甲烷DBBT 镍 第1类或者第2类致癌物质 第1类或者第2类诱变物质 第1类或者第2类生殖毒性物质 杂酚、杂酚油、萘油馏分 (煤焦油)、萘馏分杂酚油、上层馏分 (煤焦油)、萘油、原煤焦油酸、木馏油、碱性低温煤焦油 三氯甲烷、四氯化碳、1, 1, 2-三氯乙烷 1, 1, 2, 2-四氯乙烷、1, 1, 1, 2-四氯乙烷、五氯乙烷、1, 1-二氯乙烯、 1, 1, 1-三氯乙烷 六氯乙烷 氯代烷烃, c10 ~ c13 (短链氯代烷烃) (SCCP) 偶氮染料 五溴二苯醚 八溴二苯醚 壬基苯酚 乙氧基壬基苯酚 水泥 甲苯 三氯苯 多环芳烃 (PAH) [苯并 (a) 芘 (BaP)、苯并 (e) 芘 (BeP)、苯并 (a) 蒽 (BaA)、稠二萘 (CHR)、苯并 (b) 荧蒽 (BbFA)、苯并 (j) 荧蒽 (BjFA)、苯并 (k) 荧蒽 (BkFA)、 二苯并 (a, h) 蒽 (DBA hA)] 邻苯二甲酸盐[邻苯二甲酸二 (2-乙基己基) 酯 (DEHP)、邻苯二甲酸丁基卞基酯 (BBP)] 邻苯二甲酸盐[邻苯二甲酸二异壬基酯 (DINP)、邻苯二甲酸二葵酯 (DIDP)、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 (DNOP)] 全氟辛烷磺酰基化合物 (PFOS) 2- (2-甲氧基) 乙醇 (DEGME) 2- (2-丁氧基) 乙醇 (DEGBE) 亚甲基二苯基二异氰酸酯 (MDI) 环己烷 硝酸铵 (AN) 二氯甲烷 三、欧盟76 / 769 / EEC指令附录 前言 第29点——致癌物质: 第1类 第29点——致癌物质: 第2类 第30点——致基因突变物质: 第2类 第31点——生殖毒性物质: 第1类 第31点——生殖毒性物质: 第2类 第43点——偶氮染料 (芳香胺表、偶氮染料表、检测方法表) 四、欧盟76 / 769 / EEC指令附件 含石棉产品标志的特殊规定及含PcBs和PcTs产品 标志的特殊规定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欧盟化学品限制程序概述限制措施是化学品安全管理的重要手段，即通过限制物质的生产、使用或投放市场来保护人类健康和环境。

欧盟自1976年颁布《关于统一各成员国有关限制销售和使用某些危险物质和配制品的法律法规和管理条例的理事会指令》（76 / 769 / EEC）“ 化学品限制指令 ” 以来至2009年6月4日，共作了64次修订，对58类化学物质的使用做了限制规定。

2007年6月1日，历时8年的欧盟《关于化学品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的法规》（REACH法规）正式生效，将3万种化学物质和500万余种下游产品纳入注册、评估、授权与限制四个监管体系中。

2009年3月26日，欧盟向WTO成员国通报委员会法规草案，拟将76 / 769 / EEC指令的全部限制规定纳入REACH限制体系中，同时于2009年6月1日由REACH撤销指令76 / 769 / EEC。

由此，欧盟有关化学品使用的限制、禁用规定将由REACH法规做出统一管理。

欧盟限制措施的执行必将对我国相关产业的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

任何含有受限制物质且不符合限制条件的消费品都将不得进入欧盟市场。

目前，化学物质已渗入各行各业多种产品，因而限制规定将严重影响我国制鞋、纺织、玩具、家具制造业等26个行业近500万种产品对欧贸易。

因此，国内相关从业人员应了解欧盟限制措施的产生程序，时刻关注限制程序的动态，以及限制措施、及要求的修改、更新的发展态势，及时调整产品格局，开发新产品和新技术，改变应对策略，以减少不必要的损失，提高企业竞争力，占据市场制高点。

一、欧盟化学品管理框架欧盟化学工业是欧盟最具国际性、竞争性和成就性的产业之一，囊括了范围广泛的加工和制造活动。

化学工业是欧洲第三大制造业，为欧洲创造了近500万个就业岗位。

出于对化学品安全管理的目的，20世纪60年代，欧盟着手对化学品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管理。

随着化学品工业的发展和重大事故的增多，为使欧盟各国在化学品管理上保持一致，欧盟建立了较完整的化学品安全与环境立法体系，颁布了一系列欧盟法规、指令、标准和导则指南，涉及40多项法令围绕化学品的生命周期，涉及化学品的申报登记管理、化学品风险评估、分类与标签、上市、运输、使用、终端处理等各个环节。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